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

论证人员姓名	仝循良	所在部门	资产管理部
身份证号		职务	主管
职称	中级经济师	专业	金融
需求部门	资产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	归口管理部门	数据管理部
采购项目名称	河北银行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采购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		
论证小组成员论证意见	采购内容及需求特点： 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，包括基础数据、风险数据、金融市场数据、行情信息等。		
	供应商单一来源的理由： 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系统，属于核心系统，业务高度统一，数据集成度高； 更换数据源改造周期长、成本高，对业务连续性存在较大风险。		
	论证意见：（符合单一来源条件/不符合单一来源条件） 符合单一来源条件。 签字：仝循良 日期：2026年8月20日		

注：1、论证小组成员应为部门中层管理人员、主管或高级经理（中级及以上）；
2、按照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论证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。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

论证人员姓名	顾朝猛	所在部门	数据管理部
身份证号		职务	副总经理
职称	助理经济师	专业	国际金融
需求部门	资产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	归口管理部门	数据管理部
采购项目名称	河北银行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采购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		
论证小组成员论证意见	采购内容及需求特点： 数据源与系统结合程度高，其他供应商需较高的改造费用和较长的开发时间。		
	供应商单一来源的理由： 符合：“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采购25%”。和原供应商可节省费用和时间。		
	论证意见：（符合单一来源条件/不符合单一来源条件） 符合单一来源条件 签字：顾朝猛 日期：2026.8.20		

注：1、论证小组成员应为部门中层管理人员、主管或高级经理（中级及以上）；
2、按照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论证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。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

论证人员姓名	要敬辉	所在部门	计划财务部
身份证号		职务	副总经理
职称	中级经济师	专业	会计
需求部门	资产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	归口管理部门	数据管理部
采购项目名称	河北银行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采购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		
论证小组成员论证意见	采购内容及需求特点: 从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公司采购基础数据、风险资讯数据、金融市场基准利率数据		
	供应商单一来源的理由: 1. 数据来源与系统耦合度高. 2. 系统专机运行, 改造周期长, 成本高. 3. 对业务发展存在长期影响.		
	论证意见: (符合单一来源条件/不符合单一来源条件) 符合单一来源条件 签字: 要敬辉 日期: 2026.8.20.		

注: 1、论证小组成员应为部门中层管理人员、主管或高级经理(中级及以上);
2、按照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实施细则(试行)》相关规定, 论证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。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

论证人员姓名	张鹏	所在部门	法律合规部
身份证号		职务	主管
职称	初级经济师	专业	法学
需求部门	资产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	归口管理部门	数据管理部
采购项目名称	河北银行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采购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		
论证小组成员论证意见	采购内容及需求特点： 拟采购金融数据信息服务。拟采购的数据源与信评系统匹配程度高。		
	供应商单一来源的理由： 拟采购的数据源与信评系统匹配程度高。		
	论证意见：（符合单一来源条件/不符合单一来源条件） 符合单一来源条件。 签字：张鹏 日期：2026.8.20		

注：1、论证小组成员应为部门中层管理人员、主管或高级经理（中级及以上）；
2、按照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论证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。

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表

论证人员姓名	徐波	所在部门	行政管理部
身份证号		职务	主管
职称	初级经济师	专业	会计
需求部门	资产管理部 风险管理部	归口管理部门	数据管理部
采购项目名称	河北银行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采购项目		
供应商名称	上海大智慧财汇数据科技有限公司		
论证小组成员论证意见	采购内容及需求特点： 财汇金融数据信息服务，包括基础数据、 风险资讯数据、金融市场利率等		
	供应商单一来源的理由： 数据接口系统耦合度高， 更换数据源改造周期长，成本高，对业务 发展存在较大影响。		
	论证意见：（符合单一来源条件/不符合单一来源条件） 符合单一来源条件 签字：徐波 日期：2026.5.20		

注：1、论证小组成员应为部门中层管理人员、主管或高级经理（中级及以上）；
 2、按照《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论证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。